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ng Kong Television Network Limited
香港電視網絡有限公司
(根據公司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37)

授出股份期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7.06A 條刊發。

香港電視網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四日，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納之股份期權計劃，向若干合資格人士（「承授人」）授出可認購合共 315,000 股本公司普通股（「股份」）之股份期權（「股份期權」），惟須待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已授出股份期權之詳情載列如下：

- | | | |
|---------------|---|---|
| 授出日期 | ： | 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四日（「授出日期」） |
| 股份期權之行使價 | ： | 每股股份 3.840 港元，相當於下列之最高者：
(i) 授出日期股份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當日股份收市價 3.840 港元；及
(ii) 緊接授出日期前股份連續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平均收市價 3.624 港元。 |
| 已授出股份期權數目 | ： | 315,000 份股份期權 |
| 股份於授出日期之股份收市價 | ： | 每股股份 3.840 港元 |

- 股份期權之有效期：股份期權之有效期由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四日至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三日（包括首尾二日），為期十年。
- 股份期權之歸屬日期：該等 315,000 份股份期權的有效期如下：
- (i) 其中 157,500 份股份期權將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歸屬；及
 - (ii) 其中 157,500 份股份期權將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歸屬。

概無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

承董事會命
香港電視網絡有限公司
主席
張子建

香港，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子建先生（主席）、王維基先生（副主席兼行政總裁）、黃雅麗女士（財務總裁）、劉志剛先生（營運總監）及周慧晶女士（董事總經理（購物及電子商貿）），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漢英先生、白敦六先生及麥永森先生。